

聯 合 國



安全理事會

正 式 紀 錄

第八〇九次會議

第 十 三 年

一九五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紐 約

目 次

	頁次
臨時議程 (S/Agenda/809/Rev.1).....	1
向退任主席致謝與歡迎新理事.....	1
通過議程.....	3
巴勒斯坦問題：	
(a) 一九五七年九月四日約但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3878)；	
(b) 一九五七年九月五日以色列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3883) (續前).....	3

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以正式紀錄補編每三個月刊行一次。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

安全理事會

第八百零九次會議

一九五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午前十時三十分在紐約舉行

主席：Mr. G. JARRING (瑞典)

出席者：下列各國代表：加拿大、中國、哥倫比亞、法蘭西、伊拉克、日本、巴拿馬、瑞典、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臨時議程(S/Agenda/809/Rev.1)

一．通過議程。

二．巴勒斯坦問題：

(a) 一九五七年九月四日約旦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b) 一九五七年九月五日以色列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向退任主席致謝與歡迎新理事

一．主席：在開始本次會議的工作之前我先要代表理事會向一九五七年十二月份擔任理事會主席的菲律賓代表 Mr. Carlos Romulo 說幾句誠懇感謝的話。一九五七年十二月也是菲律賓在安全理事會擔任理事的最後一個月。因此，我覺得一方面由於 Mr. Romulo 在十二月份執行主席職務的練達情形，一方面由於他對我們的辯論所貢獻的智慧，允宜向他表示敬意。

二．我要趁此機會向澳大利亞及古巴兩國代表表示敬意，他們也是才離開我們不久的。Mr. Walker 及 Mr. Núñez Portuondo 的明智意見，曾大大豐富了我們的審議。

三．我還有一項愉快的職務，便是歡迎理事會的三個新理事：加拿大、日本及巴拿馬。我敢在歡迎當中表示一個信念，即這三位新理事之積極參加安全理事會的工作，對於理事會有效執行其在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職責上，必有極大的幫助。

四．Sir Pierson DIXON (聯合王國)：本人要附和剛才主席對安全理事會幾位退任理事——澳大利

利亞、古巴及菲律賓——所致動人的頌詞，及他對從加拿大、日本及巴拿馬來的朋友表示的歡迎。本人身為聯合王國代表，對於歡迎國協的一份子加拿大就理事會議席，感覺特別愉快。我想我們大家都已體察到加拿大在聯合國事業中所起的越來越大的作用。我們在聯合王國裏的人，見到國協的一個份子贏得本組織會員國如此高度的尊重和敬仰，真感到驕傲。加拿大將予安全理事會的工作以豐富的經驗及智慧，我深信這對於我們大家，將有極大的價值。

五．Mr. RITCHIE (加拿大)：本人可否借這個機會，代表加拿大代表團，來感謝主席及聯合王國代表對於我們表示的友好及含有鼓勵意味的歡迎之忱。本人期待着與在座各個代表團合作，來履行加拿大為安全理事會理事國所負的重要職責。

六．本人擔任加拿大常任代表的職務雖然祇是最近的事，但我已經很榮幸的和很愉快的在聯合國事業的其他部門裏，與本理事會幾位代表共過事。本人希望能夠很早的重溫舊誼，並與在座的其餘代表結識新知。

七．正如您主席先生所知道的，本次會議是加拿大第二次擔任安全理事會理事的開始。本人尤其認為光榮的，是接替原來由我們國協的一份子澳大利亞的代表 Mr. Walker 擔任的一個位置，他在過去兩年中的服務，是如此的卓越和成功。像國協內的其他國家一樣，澳大利亞名符其實地享受着聯合國一個忠誠會員國的雅號，本人要藉這個機會，就澳大利亞對本組織事業所作的卓越貢獻，表示一番敬意。

八．在沒有敵國代表在理事會服務的這段時間內，加拿大人一直最密切關懷地注意着這個機關的工作，因為進一步推動聯合國鞏固世界和平與安全的努力，乃是加拿大一貫的決心。

九．在我們這個新任期之內，加拿大將竭力支持理事會的權力及勢力，以期促進聯合國的基本宗

旨與原則。本人可向安全理事會各位理事保證，加拿大政府深願與各位合作，來實現這個目標。

一〇．松平先生（日本）：今天敝代表團能够對主席剛才在歡迎敝國進入這個崇高的理事會時所說的一番客氣的話，表示感謝，這真是一個愉快的機會，我們日本政府及人民，真覺得極大的榮幸，能够參加聯合國這個最重要機關的工作。我們明瞭安全理事會職務之絕頂重要。我們對理事會的使命具有信心。我們深切瞭解敝國充任理事會一個新理事所負的沉重的責任。日本將永遠維護並且尊重憲章的宗旨與原則，並以此為我們外交政策的基石。

一一．大家該注意到，國際緊張局勢之持續，加上新式武器之發展，已使人類面臨總毀滅的危險。這種情形真是可怕。據敝國政府看，安全理事會所負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職責愈來愈艱鉅，而在長期策劃方面，尤其如此。

一二．日本代表團慎思熟慮結果，認為在當前有世人喪失信心之虞的時候，安全理事會應及時重失效忠憲章所載的理想，重新估計應負的職務，並努力恢復世人的信心。

一三．達此目標的一條途徑是設法制止濫用否決權，過去這個現象已在國際關係上造成一種沮喪、灰心及束手無策的情緒。

一四．還有一條途徑是鼓勵並且加強憲章第三十三條內建議的辦法——這就是，各國應儘先以談判或各該國自行選擇的其他和平方法來對爭端求得解決，安全理事會的地位好像是最後一級法庭，祇審理真正重要的事情。

一五．敝國政府懇切希望特別能够對於鞏固亞洲的國際和平與安全有所貢獻。本人希望，當敝代表團替亞洲請命的時候，我們將用正義高尚的言語。

一六．我希望我們能够用羅馬人的智慧，來這樣形容安全理事會：唯有光榮的才是真正有利的，真正的價值總是勝利的；唯有正義的辦法才是適當有利的辦法。Robert Schumann 有一次這樣說：“將光明投進人心的深處——是藝術家的任務。”我可否說這也該是安全理事會及其理事國的任務。

一七．Mr. ILLUECA（巴拿馬）：當此巴拿馬參加安全理事會的時候，本人要略為說幾句話。

一八．在美洲大陸上很幸運的有一羣獨立的主權國，它們彼此間有着不可摧毀的連繫，這連繫起源於歷史、文化、共同的經濟問題，及一種根深蒂固的信念，即尊重法治是建立一種以道德法規及正義為基礎的安全與和平所不可缺少的條件。因此，巴拿馬根據聯合國的憲章原則，特別是拉丁美洲共和國建國的理想，秉着積極精神及在一種明白瞭解自己所負職責的心情下，來參加安全理事會的工作。

一九．國際展望告訴我們今天世界所面臨的錯綜光怪的情勢。才十五年前，一個具有最重大朕兆的科學革命發生了，把我們引進原子時代，如今接着又發生太空的征服，及洲際飛彈之崛起。今天科學掌握着異乎尋常的力量，這力量，既是創造性的又是破壞性的。這力量可向世界傾注豐富無比的繁榮，但也可使世界陷入一個如但丁所描寫的恐怖、貧窮及毀滅的地獄。

二〇．這情勢顯得更其陸離光怪，如果我們注意到在世界廣大的地區有着億萬的人，他們沒有給兒童進的學校，沒有給病人醫療的醫院，沒有給家人充饑的麵包，沒有給失業者就業的工作；簡言之，這些人一方面未享到近代文明的福利，及原子能和平用途可以帶給他們的利益，而另一方面，說來真是一個諷刺，却有做大規模毀滅性原子武器破壞力量的犧牲者的危險。

二一．我們面臨着 Baruch 形容的這個歧途——世界和平或世界毀滅——必然得到一個結論，便是擁戴各國應以和平方法來解決爭端的原則，乃是今天我們現在這個歷史時代之所必需。歷史上從未有過一個時代，像今天這樣地迫切需要人類尊重國際關係上所應遵守的規則，因為這種尊重，才是建立和平的真正基礎。此所以各國人民寄信任於聯合國，仰望聯合國不僅成為一個保障和平的最有效的工具，並且也是一個把人類從貧困、愚昧及恐懼中拯救出來的最有效的工具。

二二．安全理事會，因其裏面擔任理事的國家力能改變世界的命運，故在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上負着極嚴重的職責。理事會的工作範圍不限於政治及法律事項。當年聯合國憲章作者秉着一種真正人道的態度，在確立安全理事會職務時，急切希望理事會應努力確保世界人力及經濟資源移充軍備之製造者，祇佔一個可能範圍內最小的比例。這個關注實在大有理由，因為今天仍有一大羣人民在聯合國的

慷慨協助下，正在努力消除貧窮、罪惡壓迫及愚昧，並求充分行使基本人權。

二三．巴拿馬人民和在敵國總統 Mr. Ernesto de la Guardia, Jr. 領導下的政府，對理事會這個光輝的使命具有信心，理事會的組成可以改變，但理事會所負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基本義務永遠不會改變。我們深信理事會以其明智的行動，一定能引導世界進入太平時代，從而帶來經濟繁榮，最後使人類從貧苦及恐懼中獲得解放。

二四．本人深感榮幸，要代表敵國及以我自己的名義，感謝主席剛才向我們表示的熱烈歡迎之意。同時我誠懇預祝理事會的工作在主席的良好領導下獲得成功。我還要想在這個時候，對古巴代表在安全理事會內的卓越成就，表示敬仰。最後，我可否向您，主席先生、理事會諸位代表及秘書長保證，巴拿馬共和國一定熱心合作並依着聯合國憲章所付託理事會的極重要的職務，協力來求達到和諧與建設性的成績。

通過議程

議程通過。

巴勒斯坦問題：

(a) 一九五七年九月四日約但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3878)；

(b) 一九五七年九月五日以色列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3883)

以色列代表 Mr. Mordecai R. Kidron 及約但代表 Mr. Yusuf Haikal 應主席請就理事會議席。

二五．主席：在請第一位代表發言之前，我應當請理事會注意聯合王國及美利堅合眾國提出的決議草案 [S/3940]。

二六．Mr. LODGE (美利堅合眾國)：安全理事會內新理事國之參加令美國深覺滿意。我們熱烈歡迎加拿大、日本及巴拿馬三個新理事國；加拿大是我們所信賴的鄰邦和朋友；日本是我們所敬重的同事也是聯合國的一個卓越新會員國；巴拿馬是一個與我們有極深關係的友邦。這三個國家將對理事會的工作有極大的貢獻。

二七．我們還要向澳大利亞、古巴及菲律賓三國表示敬意，該三國在擔任理事會理事期內起對理事會提供不少有真正價值的貢獻。

二八．安全理事會當前的這個控訴，是關於耶路撒冷附近政府大廈四週，介於停戰界線中間的一塊地方。這控訴之提到理事會前來，是因以色列與約但間的全面停戰協定¹對於管制這塊地方內引起爭執的活動，未有充分的規定。苟民事活動可容許的話，那末何種民事活動可容許，關於這點，停戰協定當事國未有協議。這種情形使理事會有採取行動的需要。

二九．我們很關切地聽了一九五七年九月六日[第七八七次及第七八八次會議]及十一月二十二日[第八〇六次會議]理事會內的演說。我們並仔細研究了代理參謀長應理事會之請而提出的報告書[S/3892 and Add.1 and 2]。在這些演說詞內，及在這個報告書內，關於這個地帶之地位究竟是如何，顯然有着不同的意見。以色列代表稱這裏面有一條平民線，劃開以色列及約但平民的活動範圍，對這條線約但曾表同意。約但代表否認有任何這種正式協定。他堅稱這地帶是中央休戰督察委員會及停火協定所設置，為停戰協定所認可，是聯合國控制及監督下的一片無人地帶。他說那裏面唯一的權利是私人財產權。

三〇．另方面代理參謀長指出全面停戰協定對於這個地帶的民事地位未有規定。從他的報告書還可顯然看出，自從停戰協定簽字以來，除這個地帶的居民以外，還有別的以色列人及約但人在這地帶內有所活動。至少，雙方對這些事情的一部分好像曾經默許。

三一．我們當前的控訴表示其他活動是可以引起爭執的。目前的爭執指出，關於這個地帶內的權利，需要確切劃定，然後需要在這些權利的基礎上訂出某種管制制度。當事雙方對這地帶都沒有主權，關於這地帶的地位及裏面的權利，似乎過去也沒有協議，故安全理事會有責任應當訂出管制這地帶的辦法，俾減輕兩國間的緊張局面並減少事故。要達到這個結果理事會所倚仗的人自然是休戰督察團參謀長。他是理事會駐當地的代表，顯然最具備負起這個職務的資格。對他的職權作更明確的規定將保護兩國彼此的合法利益。這規定，對國際社會也有益

¹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年，特別補編第一號。

處，因可增進安寧與穩定的希望。因此，美國和聯合王國提出一個決議草案 [S/3940]，它根據約但的控訴，旨欲加強這地帶內的聯合國權力，並規定繼續暫停引起此次爭執的一些活動。我現在要逐一論列其中的規定。

三二．這決議草案在前文裏覆按過去理事會對這個控訴的審議並提到代理參謀長提出之報告書。它指出全面停戰協定之規定影響着這個介乎停戰線之間的地帶；無論以色列及約但對於介於停戰界線間的地帶的任何部份都無主權。最後，這前文指出促成這個決議草案的精神，那就是，希望減輕緊張局勢及避免發生新事故。

三三．這決議草案進而訓令聯合國休戰督察團參謀長，遵照依停戰協定規定及其報告書內之建議可能訂立的辦法，來管制這地帶的活動。在執行此項工作時，參謀長須注意財產所有權，這就是說，不可容許以色列人使用阿拉伯人的財產，亦不可容許阿拉伯人使用以色列人的財產，但當事雙方另有協議者不在此例。這樣，就可對這個危急區域內的活動訂出必需的管制辦法。

三四．為使參謀長有準確的資料起見，這決議草案接着訓令他舉行必要的調查以斷定財產所有權。這決議草案並批准代理參謀長報告書內所載的建議。最重要的，為創造一種使討論容易產生結果的空氣起見，它要求將這地帶內的活動，如以色列人一九五七年七月二十一日開始從事的活動，暫行停止，至參謀長調查完畢，訂出管制活動辦法止。

三五．這決議草案繼即促請當事雙方與參謀長合作並在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裏合作，來實施這決議案內的規定。它着令當事雙方遵守停戰協定內規定這地帶之非武裝性質的第三條，並促請當事雙方利用停戰協定內規定的機構。

三六．最後，這決議草案請參謀長就此案之實施情形提具報告書。

三七．美國相信這個決議草案指出了迅速達成公平解決的途徑。我們希望理事會通過它。這決議草案一經建立這地帶的實際管制辦法同時亦不妨礙當事任何一方的利益。當事雙方苟予以充分合作，當可深裨於樹立世界這地區內的和平與安寧。

三八．Sir Pierson DIXON (聯合王國)：一九五七年九月六日[第七八七次會議]第一次討論這問

題時，我曾說耶路撒冷內政府大廈區的辦法極其複雜和微妙，我當時主張應給理事會以考慮和研究的時間。自第一次討論以後，理事會已接到代理參謀長提出的一個報告書 [S/3892 and Add.1 and 2] 並已聽到以色列約但兩國代表的意見。

三九．我們很高興地注意到，迫使約但哈希米德王國提出這個控訴的一些活動，現已停止進行。同時，我們這方面對這問題熟慮的結果，使我們認為這地帶的問題既已提到理事會裏來，理事會就應當通過辦法在這地帶特有的非常情形下防止中東寧靜與和平再起騷動。我說那裏的情形是非常情形，那是因為兩國政府無論那一個，依我們的意見，都不能要求在那裏有主權。還有，這地帶和別的地方不同，那裡除掉非武裝一點外，關於停戰制度的實施，規定得很不清楚，而當事雙方並未正式議定補充這個停戰協定的辦法。

四〇．我們對這問題熟慮所得可見於當前這個決議草案。敝代表團是這決議草案的提案國之一，這草案業經美國代表向理事會很清楚地提出了。理事會諸位理事對這決議草案的道理一看就會明白。

四一．安全理事會，在未有永久解決辦法前，一向是努力避免暴行之再發，消除產生緊張的根源，其方法是加強聯合國的權力，特別是在適當時候加強聯合國休戰督察團的權力。我相信各位同僚一定贊成這是我們在本案上應走的途徑。我相信各位同僚也一定同意，凡理事會議決採取的行動，應計及一項事實，即這地帶內過去和現在一直有人民在生活與工作。

四二．在這種情形下我們覺得合理的辦法，是將管制這些人民活動的責任付託聯合國休戰督察團參謀長擔任，同時，這決議草案促請並且我們也極其希望，全面停戰協定當事雙方經由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來舉行討論。不用說，參謀長的管制工作將遵循這種討論的結果。

四三．我覺得這些辦法完全符合理事會對於因停戰協定而起的問題採取的總政策。我覺得這些辦法是處理當前這個複雜、艱難問題最切實和最合理的辦法。為要產生有利結果，這些辦法需要停戰協定當事雙方的合作。我希望理事會一致通過我們所提出的這個決議草案，藉以鼓勵當事雙方的合作。

四四．Mr. ILLUECA (巴拿馬)：美國和聯合王國提出的這個聯合決議草案據敝國代表團看，是

一個極有價值的文件，這是由於它裏面精確和首尾呼應的措詞，它規定的範圍，直接當事國如加以遵守，我們希望它可收到實際成效的緣故。

四五．這決議草案前文第一段覆按理事會一九五七年九月六日對約但所提關於以色列在慕卡比爾非武裝地帶中立區內進行活動的控訴所作的審議。所以，很明白的，現在這個供我們考慮的決議草案不是倉卒之間提出的。相反的，我們必須認為這是對這問題審慎考慮所獲的結果，是在理事會幾位理事互相交換意見，及兩個直接當事國代表在理事會裏所作演說幫助弄清楚了這問題以後提出的。

四六．前文第二段證實了我剛才的說法。理事會當前有巴勒斯坦聯合國休戰督察團代理參謀長一九五七年九月二十三日提出的報告書，這報告書是代理參謀長應安全理事會一九五七年九月六日會議的請求而提出的。根據這個報告書理事會現可通過一個切合事實的決議草案，在裏面，規定更切合這些事實的措施。

四七．依我的意見，理事會的最可靠的消息來源是聯合國巴勒斯坦休戰督察團的代理參謀長，這不僅是因為他對情勢有最直接的智識，同時也因為他抱着可稱許的公正態度，他曾採取步驟，欲使爭端當事方面達成諒解。

四八．值得注意的是 Colonel Leary 在他報告書[S/3892]第八段內說，聯合國休戰督察團自此次糾紛開始起，一直在採取積極性的步驟，以期協助當事方面尋覓一個解決辦法。這些步驟，包括設法召集一次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緊急會議，俾當事方面在其內討論引起爭端的事情。不幸，如 Colonel Leary 指出，由於當事方面對於有權討論這種事情的機關所持意見不同，致這個會議召集不起來。

四九．代理參謀長還說他曾幾次勸當事一方，為維持多少個月來此區域內原有的安靜起見，暫停進行促起約但控訴的工程。

五〇．公正是 Colonel Leary 這個報告書最突出的特色。他頗明白地指出，這個中立地帶的非武裝性質曾數次及以不同方式，被全面停戰協定兩個簽字國破壞。理事會一定應該讚許代理參謀長所持這種客觀態度。巴拿馬代表團很高興趁此機會對這種態度表示敬意。

五一．這報告書的附件報導聯合國軍事觀察員進行調查的結果。報告書第五段促請注意數項破壞以色列約但間全面停戰協定第三條第二項的事件。這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如下：

“任何一方之陸海空軍或同軍事部隊，包括非正規部隊在內，不得向對方之軍隊或同軍事部隊，或向對方管轄下領土內之平民，從事任何戰爭行為或敵對行為；亦不得為任何目的逾越或進入本協定第五條與第六條所定之停戰界線；亦不得進入或越過對方之上空。”

我剛才講的這些事件也違反第四條第三項，該項規定如下：

“雙方武裝部隊所訂禁止平民穿越戰線或進入戰線間區域之規則與條例，於本協定簽字後仍然有效，適用於第五條與第六條所稱之停戰界線。”

五二．當前這個決議草案解決了報告書第六段內講到的一項實際困難。聯合國休戰督察團一向認為它自己可對這地帶行使監督權以維持其非武裝地位；但在另一方面，關於這地帶內的民事活動督察團根據全面停戰協定，並無明確的職權。這個聯合決議草案現在指出全面停戰協定之規定影響着此地帶之地位；無論以色列或約但都對此地帶之任何部分沒有主權。它進而說理事會因欲緩和緊張局勢及避免發生新事件，特訓令聯合國休戰督察團參謀長依本決議草案的規定管制此地帶內的活動。

五三．因此，根據正文第一段及第二段，參謀長現在獲得了必要的權力來監督與管制民事活動，以防止任何一方繼續違反全面停戰協定。

五四．關於尊重財產所有權的規定稱除另有協議者外，不許以色列人使用阿拉伯人之財產，亦不許阿拉伯人使用以色列人之財產。這個規定將保證此地帶之地位並保障私人的權益，不論這人是約但公民或以色列公民。此項規定自然需要調查財產紀錄，俾斷定此區域內的財產所有權。敵代表團相信這措施是對兩方面共同的保障，所以希望以色列及約但主管當局共同誠悅接受。

五五．我已說過，聯合國休戰督察團代理參謀長 Colonel Leary 提出的這個報告書是理事會關於當前這問題上最可靠和最準確的消息來源。此所以

他的建議獲得提案人的贊成並載入這決議草案的正文內；通過這個決議草案，將使這些建議獲得必需的法律力量。

五六．在這個決議草案通過後，敵代表希望此地帶內的民事活動問題將由當事雙方在正文第三段(a)內提到的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內加以研討。俟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恢復工作後，種種威脅此地帶安寧之問題將獲得討論和解決的希望。

五七．正文第三段(b)說：“為創造一種使討論較易達成結果的空氣起見，此地帶內之若干活動，如以色列人一九五七年七月二十一日開始進行之活動，應暫停進行，至代理參謀長依照本決議案之規定需要進行之調查辦理完畢，及對此地帶內之活動訂出管制辦法止。”

五八．值得注意的是代理參謀長在他報告書內稱他和他的代表曾好幾次，特別曾於一九五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及八月二日，十二日及二十五日，勸以色列為我上面所說的維持此地帶內多少個月來的安寧起見暫停進行工程。據報告書這一段說，以色列表示它覺得沒有理由需要停頓此項工程，因為據以色列聲稱此工程是在所謂平民線的以色列一邊可以容許進行的民事活動。

五九．所以，很明白的，正文第三段(b)核准了一項據參謀長看來，是可以實行並且完全適當的旨在恢復此地帶的安寧的程序，依我們的意見，這程序將創造有利於討論的條件，而藉討論，則可能導致當事雙方間的諒解。

六〇．我們懇切希望正文第三段(b)內所規定的此地帶內暫停進行工程一點可促成約但與以色列間爭端之解決。苟執意進行為當事一方所不滿並對之提出控訴的活動，將無從使當事雙方研究情勢並公平討論以達成解決。

六一．安全理事會一九五七年九月六日會議極明智地承認，苟當時就着令暫停此地帶內的工程，可能意味着理事會是在預斷以色列行動之合法或非法。現在，由於代理參謀長的報告書清楚表明中立地帶之非武裝性質被雙方數次破壞，故需要採取一個不同的辦法。

六二．由於這決議草案的措詞很溫和及慎重及由於它呼籲以色列約但與參謀長合作來實行其裏面所載的建議，故敵國深信俟當事雙方於兩個月中在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裏討論此事以後，安全理事會

可以來審核所獲結果，並能稱許雙方的和衷共濟態度。基於所有這些理由，敵代表團將投票贊成美國和聯合王國提出的這個決議草案。

六三．敵代表團認為，當前這爭端是一個範圍極大和極複雜的問題之一部份。但敵代表團也認為，這決議草案幫助當事雙方就此問題之這部份爭議尋得一協議解決後，亦能替巴勒斯坦問題其他部份之和平解決奠定基礎。敵代表團深信以色列和約但將會認識到這決議草案裏面所載建設性辦法的真實價值，因為這決議草案將使中東這兩個毗鄰國家達成和解，從而有裨於世界和平及安寧。

六四．Mr. KHALAF (伊拉克)：首先，我要稱道本理事會的幾個卸任理事國及其代表，即澳大利亞的 Mr. Walker，菲律賓的 Mr. Romulo 及古巴的 Mr. Núñez-Portuondo。同時，我還要極熱烈的歡迎本理事會的幾個新理事國，加拿大、日本及巴拿馬。

六五．伊拉克代表團已詳細研究了代理參謀長就分界線這個區域提出的報告書。我們也已聽了並且密切研究了約但政府的宏論和報告，以及它對以色列在慕卡比爾公然破壞全面停戰協定一事提起的控訴。Mr. Haikal 的發言使我們確切相信約但政府是抱着誠懇態度就以色列政府無理破壞停戰協定，以軍隊侵佔這無人地帶，向本理事會請命的。

六六．約但代表代表約但政府提出的法律、政治、軍事及事實論點綽綽有餘地向本理事會證明了以色列在這事情上的罪狀。伊拉克代表團堅決支持約但政府的觀點並且同意約但代表對於這無人地帶的情勢所作的分析。

六七．至於以色列的發言，那不過是想減輕約但政府所提控訴的嚴重性，捏造與虛構莫須有的協定及國際法新原則，最後還想對約但政府作無稽和不相干的反控以規避問題。現在讓我來極簡單地論一論以色列這三項徒勞無益的嘗試。

六八．以色列代表想告訴理事會說，以色列政府的行動事實上不過是無害於人的栽植幾棵樹而已，接着，他以諷刺的口吻，告訴理事會，他認為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是提這個控訴更適當的場所。首先以色列人的干涉行動，不止於栽植幾棵樹，還有建築工事，及軍隊跨入這個地帶。還有一點即使講到這一項所謂無害於人的活動，中國代表曾在理事會內這樣說：

“栽植樹是一件好事情，但不是人人可到處栽樹的。問題是以色列有沒有權利在它栽樹的那個地方栽樹”〔第七八八次會議，第一一二段〕。

六九．以色列代表要知道為什麼“這樁小事，一樁所關不到紐約中央公園面積四分之三的一個地區的事情，”竟會提到安全理事會裏來〔第八〇六次會議，第九十六段〕。關於這一點，理由有好幾個。第一，這是一宗破壞全面停戰協定的行為，故不能予以容忍。第二，這不是如以色列代表所稱的一件小事，及這個區域內的土地大部分為阿拉伯人所有。第三，阿拉伯人創鉅痛深，對任何有關他們一寸土地的事情，都不能視為小事。巴勒斯坦的歷史，歷歷在目，其種種悲痛事，有到今天不能忘掉者。

七〇．即使小於中央公園的一項權利還是權利；即使大於或小於中央公園的一項過失仍是並且永遠是過失。

七一．再進一層讓我們看本理事會理事在這一點上是否同意以色列代表的觀點。僅舉一位理事，美國代表 Mr. Barco 九月六日在理事會裏說：“美國代表團覺得很清楚，我們要在這裏作法律和事實的考慮”〔第七八八次會議，第一二八段〕。

七二．最後，約旦政府所以最後不得已將這控訴提到本理事會裏來，是因為代理參謀長報告書所說的，“以色列不肯參加一個緊急會議，來討論約旦提出的關於這地帶內目前進行中的工程的控訴〔S/3892，第八段〕。代理參謀長在他報告書同一段內告訴我們，他和他的代表還會敦勸以色列——但未生效果——“為着保持這地帶多少個月來的安寧起見，暫停進行這項工程。”

七三．代理參謀長就以以色列擾亂安寧的責任說了像這樣明白的話以後，以色列代表竟仍敢教訓理事會，說什麼約旦政府的政策乃是用種種可用方法來增加緊張局勢。關於約旦所提控訴以及以色列破壞協定行動之重要性，說到此處為止。

七四．現在我要講到這條所謂平民線。以色列代表在發言內說：“當事雙方間所作最重要的部署，乃是八年前在這地帶內劃定一條平民線，把這地帶劃成屬於約旦及以色列的兩個部分〔第八〇六次會議，第一二四段〕。約旦代表九月六日在理事會發言否認這一點：“...雙方從未簽訂過這種協定。”〔第七八七次會議，第八十段〕。

七五．但下面是代理參謀長報告書內就這問題說的話：

“關於有沒有一條平民線一點，當事雙方歷年來表示互相牴觸的意見，雙方代表...一個說有這樣一條平民線，一個說沒有。”〔S/3892，第七段(c)〕。

所以實在是沒有這條平民線，這是以色列一項捏造。

七六．另一項別出新裁的發明，是以色列對代理參謀長的提議即“除另有協議者外，以色列平民不得使用阿拉伯人所有土地，反之亦然”〔S/3892，第十一段〕表示的反應。以色列代表說提出“這個建議的政治或歷史理由未曾說明，同時它在本案上也無任何法律根據”〔第八〇六次會議，第一二九段〕。

七七．當然，這個以色列反應是有解釋的。這解釋見於 Colonel Leary 的報告書：“根據聯合國巴勒斯坦和解委員會目前所有的文件，好像這地帶內的大部分土地是阿拉伯人所有”〔S/3892，第七段(d)〕。這句話之前的那句話駁斥了以色列另一項關於這問題的說法，這就是，以色列對這地帶內一部分土地擁有的主權。代理參謀長在他報告書內說：“可是，看情形好像該考慮到土地所有權問題，尤其是因為以色列及約旦對這地帶的任何部份都無主權可言...。”

七八．至於以色列對約旦的反控，我祇預備請理事會理事注意這報告書內被以色列代表引為所謂約旦破壞協定的證據的同一附件 G。任何人看了這附件一定會注意到以色列在這地帶內建築和維持的許多軍事設施，其中，不但有遠較約旦一邊廢圯的壕溝重要的壕溝及陣地，並且還有堡壘及機槍掩蔽所。

七九．伊拉克代表團原欲對上述以色列論辯詳加評論，但我們相信只舉幾個例子已足揭發以色列政府的陰謀、意圖及行動。我們不欲妨礙理事會之迅速採取行動；我們希望理事會的行動能替此次約旦政府的正當控訴主持公道。

八〇．伊拉克代表團已仔細研究了聯合王國和美國提出的決議草案。我們原主張並且希望有一個較強硬地譴責以色列破壞停戰協定與糾正此地帶內情勢的決議草案。我們相信，唯有採取強硬及充分的措施，理事會才能維持權力，避免情勢惡化。

八一．可是我們不欲阻礙這問題之早日迅速解決。我們相信這個決議草案如能公平迅速地實施，可

導致這種解決。我們要着重指出其中的前文第三段，該段確認全面停戰協定之規定影響着此地帶的地位。這段規定證實了約旦政府所抱的觀點，約旦代表曾在理事會內說過全面停戰協定一直是管理此地帶情勢的唯一協定。

八二．我們還要強調正文內關於調查財產所有權及其神聖不可侵犯性的第一段及第二段。我們並要強調第三段(a)及第三段(b)之重要性，前者是關於至今被以色列當局忽視的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的管轄權，後者是關於停止進行以色列人一九五七年七月二十一日開始進行的活動。

八三．我們還注意到這決議草案內規定當事雙方應經由停戰事宜混合委員會進行討論，應在兩個月內完成之。以色列到今天一直不肯經由這個委員會來討論此事。

八四．所以，伊拉克代表團將投票贊成這個決議草案。我們希望這決議草案能糾正這件事情，制止以色列在這地帶內破壞全面停戰協定，及恢復此地帶原來的情勢。

八五．敵代表團將等着看這個決議草案的結果，及代理參謀長將來向理事會提的報告書。

八六．Mr. de VAUCELLES (法蘭西)：首先，本人要追隨前幾位發言人之後，對幾位卓越的同僚即澳大利亞、古巴及菲律賓代表從理事會退任，表示遺憾，他們對理事會的工作都作了有價值的貢獻。同時本人也要追隨前幾位發言人之後，歡迎從加拿大、日本及巴拿馬來的新同僚，法國人民和這三國都有悠久和深厚的友誼。

八七．法蘭西代表團很密切地聽了前幾位演說者的發言，並已同樣聚精會神地研究了美國和聯合王國代表團提出的決議草案 [S/3940]。

八八．在我們看，這個草案最顯著的特色是它明白確認安全理事會有權來解釋關於非武裝地帶的協定。這一向就是法國代表團對於類似案件抱的意見，故我們沒有理由在這一層上改變態度。所以，我們可毫無猶豫地同意今天向我們提出的這個草案的前文。

八九．另一方面，法蘭西代表團不能不對正文第一段及第二段的措詞表示遺憾。第一，聯合國休戰督察團對於這地帶內民事活動的權力，未有明確規定。在這一點上，我要請大家注意一九四九年六

月十二日休戰督察團第一任參謀長 General Riley 的言論[S/3892，第六段]。其次正文第一段內所講財產所有權一點，是在一個已經足夠複雜的問題上，滲入一項可引起爭執的法律因素，依我們看這樣恐將在今後引起無窮盡的辯論。還有一點不妨問一問，實際上參謀長將有多少辦法來進行正文第二段託付他進行的調查。我可補充一句，最近法蘭西政府想要澄清耶路撒冷區域內一些法國人財產的情形時曾親自覺到巴勒斯坦財產紀錄之殘缺不全。所以，我們很有理由對參謀長所奉使命能否順利完成表示疑慮。

九〇．以上是法國代表團覺得要對當前這個決議草案第一、二兩段正文措詞表示的一些意見。這草案其餘部分不需我們特別論述。可是，我們覺得有一點可惋惜的便是這決議草案未提到參謀長所承認的一項事實，即以色列應理事會的請求已答應暫停引起此次約旦控訴的工程。

九一．在結束發言前法國代表團要促請注意，當前這個問題之特殊性係因政府大廈四週非武裝地帶之特殊性而起。代理參謀長報告書已詳細說明這地帶的起源不是一九四九年四月三日全面停戰協定，而是以色列和約旦當局一九四八年五月九日及十七日，換言之在停戰協定之前，在國際紅十字會主持下，簽訂的協定，其目的是確保這地帶內若干設施之安全。所以，該處的情勢是一種特殊情勢，我甚至要說是獨一無二的情勢。由此推論，這決議草案內提議的辦法將來不該應用到有關其他非武裝地帶的問題上去，因為其他地帶所涉因素一定不同的緣故。

九二．法國代表團根據這些意見，並鑒於安全理事會及休戰督察團參謀長對於非武裝地帶內停戰協定實施事宜負着明顯的責任，要將投票贊成美國和聯合王國代表團提出的這個決議草案。

九三．蔣先生(中國)：首先，我也要對今年年初離開本理事會的三位同僚的貢獻表示贊佩，並對今天第一次參加我們工作的三位新理事，表示歡迎。中國代表團對於此次日本參加本理事會特別引為愉快，這不僅是因為中日兩國間的歷史關係，並且因為我個人對日本代表的敬仰。

九四．聯合王國和美國提出的這個決議草案，所處理的是關於耶路撒冷政府大廈四週停戰界線之間一個地帶內的若干瑣屑事情。這地帶的面積真小，連比例尺放得很大的一張世界地圖，都顯不出來。不

幸今天世界上就有若干像這樣特別敏感和危急的地區，在那裏，一項有關不十分重要事項的爭執都可引起嚴重的後果。

九五。我們在本理事會的人根據最近幾年的慘痛經驗，知道近東就有幾個這樣危險的地區，此所以依我看如輕視當前討論中的事項或剛才向理事會提出的這個決議草案，是不明智的。中國代表團覺得這個決議草案是對直接有關雙方的權益審慎地研究和注意以後獲得的結果。這決議草案可說是公平而且切實。敵國代表團擁護這個決議草案並將投票贊成它。

九六。也許像通常一樣，約但和以色列雙方都不喜歡一個決議草案。要安全理事會通過一個使雙

方都覺完全滿意的決議案，幾乎是不可能的。可是我要正告雙方，當前這個決議草案依敵代表團看並未教雙方作任何的犧牲。即使假定這決議草案教一方或雙方作某種犧牲，我也要這樣說，這種被認為的犧牲，其實很小，如果把它與這決議案的目標即維持這地帶的安寧及穩定相比，簡直不算一回事。

九七。任何一方，不論是以色列或約但，如任意妨礙此決議草案的實施，行將擔負嚴重的責任。本人要在投票贊成這決議草案的同時，籲請雙方對參謀長實施這個決議草案的努力給予忠實無保留的合作。

午後一時散會。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A., Alsina 500, Buenos Aires.

澳大利亞

H. A. Goddard, 255a George St., Sydney;
90 Queen St., Melbourne.
Melbourne University Press, Carlton N.3, Victoria

奧地利

B. Wüllerstorff, Markus Sittikusstrasse 10, Salzburg
Gerald & Co., Graben 31, Wien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W. H. Smith & Son, 71-75, boulevard Adolphe-Max, Bruxelles.

玻利維亞

Libreria Selecciones, Casilla 972, La Paz.

巴西

Livraria Agir, Rio de Janeiro, São Paulo and Belo Horizonte.

高棉

Papeterie-Librairie Nouvelle, Albert Portail, 14 Avenue Boulecho, Pnom-Penh.

加拿大

Ryerson Press, 299 Queen St. West, Toronto.
Periodica, Inc., 5112 Ave. Papineau, Montreal.

錫蘭

Lake House Bookshop, The Associated Newspapers of Ceylon, Ltd., P. O. Box 244, Colombo

智利

Libreria Ivens, Casilla 205, Santiago
Editorial del Pacifico, Ahumada 57, Santiago

中國

臺灣，臺北，重慶路，一段九十九號

世界書局

上海河南路二——號
商務印書館

哥倫比亞

Libreria América, Medellín.
Libreria Nacional Ltda., Barranquilla.
Libreria Buchholz Galería, Bogotá

哥斯大黎加

Trojes Herman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古巴

La Casa Belga, O'Reilly 455, La Habana.

捷克斯洛伐克

Ceskoslovensky Spisovatel, Národní Trida 9, Praha 1

丹麥

Einar Munksgaard, Ltd., Nørregade 6, København, K.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ia Dominicana, Mercedes 49, Ciudad Trujillo.

厄瓜多

Libreria Cientifica, Guayaquil and Quito

埃及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薩爾瓦多

Manuel Navas y Cia., 1a Avenida sur 37, San Salvador

芬蘭

Akats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法國

Editions A. Pe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

德國

Elwert & Meurer, Hauptstrasse 101, Berlin-Schöneberg

W. E. Seabach, Gereonstrasse 25-29, Köln (22c)

Alexander Horn, Spiegelgasse 9, Wiesbaden

希臘

Kauffmann Bookshop, 28 Stadion Street, Athens.

海地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Boite postale 111-B, Port-au-Prince

洪都拉斯

Libreria Panamericana, Tegucigalpa

香港

The Swindon Book Co., 25 Nathan Road, Kowloon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ssonar H. F., Austurstræti 18, Reykjavik.

印度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 New Delhi and Calcutta.
P. Varadachary & Co., Madras.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Ltd.,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伊朗

Ketab-Khaneh Danesh, 293 Saadi Avenue, Teheran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aghdad.

以色列

Blumstein's Bookstores Ltd., 35 Allenby Road, Tel-Aviv.

義大利

Libreria Commissionaria Sansoni, Via Gino Capponi 26, Firenze

日本

Maruzen Company, Ltd., 6 Tori-Nichomo, Nihonbashi, Tokyo

黎巴嫩

Librairie Universelle, Beyrouth.

利比里亞

J. Momolu Kamara, Monrovia.

盧森堡

Librairie J. Schummer, Luxembourg.

墨西哥

Editorial Hermes S.A., Ignacio Mariscal 41, México, D.F.

荷蘭

N. 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紐西蘭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C.P.O. 1011, Wellington.

那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gt. 7A, Oslo.

巴基斯坦

Thomas & Thomas, Karachi.
Publishers United Ltd., Lahore.
The Pakistan Cooperative Book Society, Dacca and Chittagong (East Pak.).

巴拿馬

José Menéndez, Plaza de Arango, Panamá

巴拉圭

Agencia de Librerías de Salvador Nizza, Calle Pte Franco No. 39-43, Asunción.

秘魯

Libreria Internacional del Perú, S.A., Lima and Arequipa.

菲律賓

Alema's Book Store, 749 Rizal Avenue, Manila.

葡萄牙

Livraria Rodrigues, 186 Rua Aurora, Lisboa.

新嘉坡

The City Book Store, Ltd., Winchester House, Collyer Quay

西班牙

Libreria Bosch, 11 Ronda Universidad, Barcelona.

Libreria Mundi-Prensa, Lagasca 38, Madrid

瑞典

C. E. Fritze's Kungl. Hovbokhandel A-B, Fredsgatan 2, Stockholm.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A., Lausanne, Genève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ürich 1.

敘利亞

Librairie Universelle, Damas.

泰國

Pramuan Mit Ltd., 55 Chakrawat Road, Wat Tuk, Bangkok.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 Istanbul

南非聯邦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Box 724, Pretoria.

英國

H.M. Stationery Office, P. O. Box 569, London, S.E. 1 (and at H.M.S.O. Shops).

美國

International Documents Servic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960 Broadway, New York 27, N. Y.

烏拉圭

Representación de Editoriales, Prof. H. D'Elia, Av. 18 de Julio 1333, Montevideo.

委內瑞拉

Libreria del Este, Av. Miranda No. 52, Edif. Galipán, Caracas.

越南

Papeterie-Librairie Nouvelle Albert Portail, Boite postale 283, Saigon.

南斯拉夫

Drzavno Preduzece, Jugoslovenska Knjiga, Terazije 27/11, Beograd.
Cankarjeva Založba, Ljubljana, Slovenia.

凡國內尚未設有經售處而欲函詢或定購者，請與聯合國出版物銷售處接洽。地址如下：

Sales and Circulation Section,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U.S.A.; or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Palais des Na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S/PV.809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N.

Price: \$ U.S. 0.20; 1/6 stg.; Sw. fr. 0.75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H. 59-18318

Jan. 1960-125